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5.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6.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7.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3.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表 14.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主要职责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是一所技术力量雄厚、设备先进、具有现代化科学管理体系的大型三级专科医院。承担着沈阳市及周边地区群众精神心理疾病的医疗、预防、科研、教学、社区防治、精神心理卫生咨询以及精神医学司法鉴定工作。是沈阳市精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沈阳市心理咨询及治疗中心、沈阳市心理危机干预中心、疑难精神疾病会诊中心、精神疾病医疗质量控制管理中心、精神医学司法鉴定中心，是辽宁省和沈阳市医疗保险定点医院，是中国医科大学等医学院校的教学医院。

第二部分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4129.20	一、本年支出	4129.20	4129.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0.60	780.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348.60	3348.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29.20	3813.20	31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010650	事业运行（财政事务）			
2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0.60	780.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0.60	780.6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60	133.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00	64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8.60	3032.60	316.00
21002	公立医院	3348.60	3032.60	316.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3348.60	3032.60	31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13.20	3813.20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679.60	3679.60	
30101	基本工资	1909.00	1909.00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123.60	1123.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00	647.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3.60	133.60	
30301	离休费	133.60	133.60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4129.20	一、基本支出	15385.10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工资福利支出	12563.30
三、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2.50
四、财政结转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30
五、单位上年净结余		二、项目支出	6484.00
六、单位事业收入	17739.90	工资福利支出	
七、单位其他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8.00
八、调入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其他收入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6.00
		其他资本性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1869.10	支出总计	21869.10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869.10	4129.20							17739.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010650	事业运行(财政事务)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5.80	780.60							735.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9.30	780.60							728.7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0.60	133.60							20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5.50	647.00							27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0								243.20			
20808	抚恤	6.50								6.50			
2080802	伤残抚恤	6.50								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61.30	3348.60							16212.70			
21002	公立医院	19027.30	3348.60							15678.7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9027.30	3348.60							15678.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00								53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4.00								53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79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00								79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00								79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21869.10	15385.10	12563.30	2342.50	479.30	6484.00		6478.00			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010650	事业运行（财政事务）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5.80	1515.80	1168.70		347.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1509.30	1509.30	1168.70		340.60											

	离退休																
2080501	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340.60	340.60			34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25.50	925.50	925.5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43.20	243.20	243.20													
20808	抚恤	6.50	6.50			6.50											
2080802	伤残抚恤	6.50	6.50			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61.30	13077.30	10602.60	2342.50	132.20	6484.00		6478.00		6.00						
21002	公立医院	19027.30	12543.30	10068.60	2342.50	132.20	6484.00		6478.00		6.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9027.30	12543.30	10068.60	2342.50	132.20	6484.00		6478.00		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534.00	534.00	53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534.00	534.00	53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792.00	79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00	792.00	79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00	792.00	79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
元

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项目明细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6484.00	316.00		6168.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卫生材料费	医疗服务要求购置相关卫生材料。	医用气体 1 万元；影像材料 8 万元；化验材料 197 万元；其他卫生材料费 44 万元。合计 250 万元。	250.00			250.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提取医疗风险基金	转发财政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医院财务制度的通知（辽财社[2011]529 号）。	提取医疗风险基金 57 万元。	57.00			57.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无形资产摊销	转发财政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医院财务制度的通知（辽财社[2011]529 号）。	无形资产摊销 88 万元。	88.00			88.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贫困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免费药品救助	市领导在《关于提高沈阳市贫困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免费服药救助标准的请示》（沈卫[2014]32 号）上的批示。	贫困精神病免费投药 5000 人，每人每年 500 元，共计 250 万元。	250.00	250.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药品支出	医疗服务要求购置相关药品。	西药 4137 万元；中成药 663 万元；中药饮片 578 万元。合计 5378 万元。	5378.00			5378.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购置医疗设备	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需上缴财政，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为满足医疗需求，提高医疗救治水平，需采购部分医疗设备以满足检验及治疗需求。	购买孤独症康复训练系列设备 1 台 6 万元。	6.00	6.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固定资产折旧	转发财政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医院财务制度的通知(辽财社[2011]529号)。	房屋及构筑物 30 万元；专用设备 224.6 万元；通用设备 125.4 万元；其他 15 万元。合计 395 万元。	395.00			395.00
545016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精神疾病防治专项经费	根据《关于成立沈阳市精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批复》沈编办发【2004】31号文件，经费由市财政全额拨款。	1.精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日常工作经费：办公用品及耗材，检查指导督导月票等交通费 10 万元。2.培训经费：对全市精防机构和基层精防人员开展培训,及对偏远地区专项培训，共计 15 万元。3.宣传经费：围绕五大精神卫生宣传日开展宣教活动，包括场地费、横幅、交通费、核心知识宣传品、小纪念品、印刷品。合计 13 万。4.危机干预经费：心理援助热线设备维护、网络安全保障、接线人员餐饮补助、热线督导、培训；心理危机干预装备更新、专业培训、应急拉练和专家督导。共计 20 万元。5.其他：包括参加国家、省级培训、会议交通、差旅费等计 2 万。保证完成工作任务的基础上，统筹安排并使用资金	60.00	60.00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合计	21869.10	4129.20						17739.90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1869.10	4129.20						17739.90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21869.10	15385.10	12563.30	2342.50	479.30	6484.00		6478.00			6.00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1869.10	15385.10	12563.30	2342.50	479.30	6484.00		6478.00			6.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0 预算数						2021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注：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也没有财政部门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拨款，故本表无数据。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类级）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2021 年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注：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也没有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故本表无数据。

表 13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实有人员数量		所属单位数量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21,869.10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1,869.10
	一、本年收入	21,869.10		一、基本支出	15,385.1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9.20		(一) 人员类项目	13,042.6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公用经费项目	2,342.5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项目支出(不含部门主导分配)	6,484.00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一) 其他运转类项目	6,484.00
	(五) 单位资金收入	17,739.90		(二) 特定目标类项目	
	二、上年结转结余			三、部门主导分配项目(不纳入评价)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 单位资金收入				

部门职能概述	<p>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始建于 1958 年</p> <p>主要职能</p> <p>(一) 承担沈阳市及周边地区重性精神疾病, 心理疾病的医疗救治工作。</p> <p>(二) 指导全市精神疾病预防控制工作。</p> <p>(三) 承担精神残疾鉴定工作。</p> <p>(四) 承担全市医学院校精神专业教学任务。</p>						
年度主要任务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完成时限			
	按财务制度规定及时摊销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摊销	88.00	2021 年 12 月			
	按相关财务规定及时提取医疗风险基金, 防范医疗风险	提取医疗风险基金	57.00	2021 年 12 月			
	为全市精神病患者免费药物救助	贫困重性精神病患者免费药品救助	250.00	2021 年 11 月			
	购买专用设备满足医疗需求	购置医疗设备	6.00	2021 年 08 月			
	开展培训, 提高全市精防防治水平	精神疾病防治专项经费	60.00	2021 年 11 月			
	按照患者用药需求采购药品	药品支出	5,378.00	2021 年 11 月			
	按相关财务制度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	395.00	2021 年 12 月			
	按计划采购卫材, 满足患者就诊需求	卫生材料费	250.00	2021 年 10 月			
年度绩效目标	<p>保障医院可持续良性发展, 满足医院临床药品、耗材需求</p> <p>提高患者就医感受, 增强医院核心诊疗技术竞争力, 不断提升社会效益。</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定期培训		2021 年 11 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保障沈城人民健康		提高人民健康		2021 年 07 月
		基础管理	履行工作职能		做好基础工作		2021 年 09 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2020 年 12 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编制管理制度		管理规范		2021 年 11 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算执行监督		管理规范		2021 年 11 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支管理制度		管理规范		2021 年 10 月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达标		管理达标		2021年10月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		资产管理规范		2021年09月
	业务管理	绩效考核		绩效考核规范		2021年10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10	%	2021年11月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患者量提高率	>=	10	%	2021年10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	>=	100	%	2021年06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5	次	2021年11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卫生健康人才培养机制		健康人才培养		2021年11月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注：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没有特定目标类项目，也没有财政部门安排的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拨款，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1869.1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2978.5 万元减少 1109.40 万元，主要是由于上年度疫情原因，住院患者就诊人数减少，医疗收入预算减少。

二、关于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2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无增减；公务接待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是由于医院压减支出尽量减少成本；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49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医院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29.2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74.8 万元，增加 4.42%。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彩照、CT）。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核磁共振）。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沈阳市精神卫生中心设置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金额 21869.1 万元；无特定目标类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